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防 伪 编 码：31000012202160761P

被审计单位名称：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德师报(核)字(21)第E00095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步君

注 师 编 号：310000122528

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程

注 师 编 号：310000125404

事 务 所 名 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023-88231378

事 务 所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1)第 E00095 号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时电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伟时电子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伟时电子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伟时电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 续

德师报(核)字(21)第 E00095 号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伟时电子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步君



汪程

2021 年 4 月 14 日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07 号文《关于核准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伟时电子 2020 年 9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 10.97 元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 53,208,365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款计人民币 583,695,764.05 元,扣除剩余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8,822,913.15 元(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总计人民币 29,766,309.38 元,其中截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止本公司已预付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943,396.23 元及增值税人民币 56,603.77 元)后,本公司实际收到上述 A 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54,872,850.90 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4,141,887.5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全部到账,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0)第 0053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4,442,082.28 元,其中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54,473,312.28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19,968,770.00 元。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54,473,312.2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459,960,541.99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合计人民币 260,736.71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等事项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于实际收到时已全额缴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开立的银行专项账户内, 银行账号为 89150078801200000372。本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陆家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昆山陆家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以下简称“浦发昆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昆山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由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与民生证券三方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分别为农行昆山陆家支行(10530901040060186)、浦发昆山支行(89070078801900001948)及中信昆山开发区支行(8112001012100559929)。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 459,960,541.99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合计人民币 260,736.71 元), 扣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计人民币 424,533,120.78 元(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后,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2001012100559929	24,733,968.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陆家支行	10530901040060186	10,659,142.6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89070078801900001948	23,966.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89150078801200000372	10,343.37
合计		35,427,421.21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背光源扩建及装饰板新建项目”、“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4,473,312.28 元。上述投入情况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0)第 E00406 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实施完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到期后归还到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现金管理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2.025%	10,533,120.78	2020 年 11 月 3 日	不定期可随时支取，7 天为一个存款周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915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65%-3.00%	65,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3 日	2021 年 5 月 6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906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48%-3.00%	1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9 日	2021 年 2 月 3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952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75%-3.09%	2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6 日	2021 年 5 月 31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0 年第 630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80%或 3.00%	49,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合计				424,533,120.78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经核查认为：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3,414.19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7,444.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44.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注1)	本年投入金额(注2)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4)=(2)-(3)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5)(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3)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背光源扩建及装饰板新建项目	否	36,051.45	36,051.45	36,051.45	3,592.29	3,592.29	32,459.16	9.96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否	11,181.76	11,181.76	11,181.76	3,633.92	3,633.92	7,547.84	32.50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180.98	6,180.98	6,180.98	218.00	218.00	5,962.98	3.53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3,414.19	53,414.19	53,414.19	7,444.21	7,444.21	45,969.9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建设期为2年, 本公司将按照项目建设进度投入资金, 由于本公司未公开披露各期末时点的承诺投入金额, 因此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总额列示。

注2: 本年投入金额7,444.21万元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计人民币54,473,312.28元。

注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因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效益。